

汝州市2022年农村公路水毁修复项目施工及监理

施工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汝财招标采购-2023-5

招 标 人：汝州市农村公路管理所

代理机构：中豫智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二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1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41
第六章 图纸	42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43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4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汝州市 2022 年农村公路水毁修复项目施工及监理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汝州市2022年农村公路水毁修复项目施工及监理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http://www.rzggzy.com>）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3月7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汝财招标采购-2023-5
- 2、采购项目名称：汝州市2022年农村公路水毁修复项目施工及监理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22553762.77元
最高限价：222553762.77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 额(元)
1	施工一 标段	汝州市2022年农村公路水毁修复项目施工及监理（汝河以北）施工	134742434.5	134742434.5	是	134742434.5
2	施工二 标段	汝州市2022年农村公路水毁修复项目施工及监理（汝河以南）施工	83586668.98	83586668.98	是	83586668.98
3	监理一 标段	汝州市2022年农村公路水毁修复项目施工及监理（汝河以北）监理	2639431.7	2639431.7	是	2639431.7
4	监理二 标段	汝州市2022年农村公路水毁修复项目施工及监理（汝河以南）监理	1585227.58	1585227.58	是	1585227.58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汝州市焦新线、X005米十线、X040坡车线、Y001庙黄线、Y012李许线、

Y014和十线、通村公路（汝河以北）、王沟桥、朱洼桥、汝州市鹿嵩线、Y011下前线、Y016杨太线、Y040吕蔡线、Y046纸炉线、通村公路（汝河以南）水毁修复工程施工及监理。

5.2 建设地点：汝州市

5.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4 工期：施工标段：180日历天， 监理标段：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的全过程监理服务

5.5 质量要求：合格

5.6 招标范围：施工标段：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监理标段：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内的所有监理服务（详见招标文件）

5.7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四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施工标段：180日历天， 监理标段：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的全过程监理服务。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施工一、二标段：

3.1.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1.2 投标人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企业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具有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在建项目（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需有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1.4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授权委托人必须为本单位人员，且具有有效的劳动合同，并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须提供2022年7月以来任意连续3个月的证明材料）；

3.2、监理一、二标段：

3.2.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2 具有相关部门核发的公路专业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或监理综合资质；

3.2.3 拟派项目总监须具有相关部门颁发的监理工程师证书；

3.2.4 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及被授权委托人必须为本单位人员，且具有有效的劳动合同，并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须提供2022年7月以来任意连续3个月的证明材料）；

3.3 提供 2021 年度经审计合格真实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一年的，则提供近 3 个月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 提供 2022 年 1 月份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公司依法缴纳的税收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3.5 须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

3.6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和质量安全事故（提供承诺函，成立不足三年的新企业从成立时间开始）；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期间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因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须提供承诺书）。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3 年 2 月 14 日 至 2023 年 3 月 6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1:59，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网址：www.rzggzy.com）

3. 方式：①投标人须注册成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http://www.rzggzy.com>）》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

投标人在会员诚信库中自行上传企业相关资质、业绩证明材料，并自行承担真伪责任。投标人会员诚信库信息作为资格审查和评标依据，在中心网站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②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后，在会员系统“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客户端，并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操作链接：<http://www.rzggzy.com/zwjxz/10248.jhtml>。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 年 3 月 7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 年 3 月 7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01 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汝州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www.rzggzy.com）》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受理投诉监督管理部门：汝州市发改委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科

联系人：杨向阳 联系电话：0375-6863785

邮箱地址：rzfgwtzk611@163.com

联系地址：汝州市广成中路

2. 保证金(电子保函)缴纳及绑定：参加建设工程项目的投标人要尽早进行保证金（电子保函）费用缴纳、查询、绑定工作，没有进行绑定，视同缴费失败。具体操作链接：

(1) 保证金：<http://www.rzggzy.com/zwjxz/10252.jhtml>

(2) 电子保函：<http://www.rzggzy.com/tzgg/13924.jhtml>

3. 疫情期间，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只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会议活动开始前，登录开标会议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会议活动并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具体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指南详见<http://www.rzggzy.com/zwjxz/10492.jhtml>）。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汝州市农村公路管理所

地址：汝州市广成西路 70 号

联系人：甄先生

联系方式：0375-3327372 1873755665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中豫智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高新区碧荷路 7 号锦和商务中心 B 座 22 层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1983753150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19837531508

2023年2月13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招标人	招标人：汝州市农村公路管理所 地 址：汝州市广成西路70号 联系人：甄先生 电 话：0375-3327372 18737556658
2	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中豫智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高新区碧荷路7号锦和商务中心B座22层 联 系 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19837531508
3	项目名称	汝州市2022年农村公路水毁修复项目施工及监理
4	建设地点	汝州市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招标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8	工期	180 日历天
9	质量要求	合格
10	缺陷责任期	两年
1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 施工一、二标段：</p> <p>3.1.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p> <p>3.1.2 投标人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企业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3.1.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具有相关专业贰级及以</p>

		<p>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在建项目（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需有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p> <p>3.1.4 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授权委托人必须为本单位人员，且具有有效的劳动合同，并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须提供2022年7月以来任意连续3个月的证明材料）；</p> <p>3.2、监理一、二标段：</p> <p>3.2.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p> <p>3.2.2 具有相关部门核发的公路专业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或监理综合资质；</p> <p>3.2.3 拟派项目总监须具有相关部门颁发的监理工程师证书；</p> <p>3.2.4 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及被授权委托人必须为本单位人员，且具有有效的劳动合同，并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须提供2022年7月以来任意连续3个月的证明材料）；</p> <p>3.3 提供 2021 年度经审计合格真实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一年的，则提供近 3 个月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4 提供 2022 年 1 月份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公司依法缴纳的税收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材料；</p> <p>3.5 须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p> <p>3.6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p>
--	--	--

		<p>动中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和质量安全事故（提供承诺函，成立不足三年的新企业从成立时间开始）；</p> <p>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注：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期间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因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须提供承诺书）。</p>
1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3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可自行踏勘，费用自理
14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5	投标截止时间	2023年3月7日上午 8:30 整
16	分包	不允许
17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18	投标保证金	<p>施工一、二标段：投标保证金：贰拾万元整（¥200000.00）</p> <p>投标保证金和电子保函的形式：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或电子保函的方式缴纳。</p> <p>一、电子保函：</p> <p>根据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金融服务（电子保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投标人也可以选择电子保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参加本项目。具体操作详见：</p> <p>http://www.rzggzy.com/tzgg/13924.jhtml</p> <p>（附件：电子平台保函操作手册）完成电子保函绑定业务后，下载“投标保函”替代附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即可。</p> <p>二、保证金：</p> <p>1、该投标保证金金额：200000.00元</p> <p>2、保证金汇入账号和账户：</p> <p>收款单位：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注：投标保证金账号系统自动生成，具体缴费账号详见网上报名成功后“费用缴纳指南”—费用缴纳说明单）</p> <p>3、农商行 开户行：河南汝州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骑岭支行</p> <p>农商行 行号：4024 9560 1014</p> <p>注：系统原因，可能不显示骑岭支行，属于正常现象；</p> <p>基本户为农村商业银行的投标人在转款时需账号后四位前加横杠“-”</p>

		<p>4、递交形式： 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必须通过投标人基本账户以转账或电汇的形式缴纳。该基本账户必须是已加入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人或供应商库中录入的账户（不支持结算卡支付）。</p> <p>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缴纳截止时间前通过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将保证金成功绑定至所投标项目和标段，并打印系统生成的回执单二维码图片，制作在投标文件中，作为缴纳保证金依据。（没有进行绑定，视同缴费失败；“回执单”生成二维码图片后，缴费成功）</p> <p>链接地址： http://www.rzggzy.com/zwjxz/10252.jhtml</p> <p>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和绑定等工作。并充分考虑人为操作和银行异地跨行转账到账的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的无法绑定保证金、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4. 投标人少交及多交保证金属无效缴纳。</p> <p>5、规定投标保证金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到账为准。（因银行转账延时等原因，提醒各投标人于开标三日前缴纳）</p> <p>6、废标项目重新招标时，必须按修改后的招标文件重新缴纳保证金，原缴纳保证金及时退还。</p>
19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p>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p> <p>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汝州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组件下载”中查看。</p>
20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p>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rzggzy.com/）。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p>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p>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rzggzy.com/）。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投标人应充分考虑</p>

		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2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2023年3月7日上午8时30分 开标地点： 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01室
24	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p>1、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人使用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p> <p>2、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联系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①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②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 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③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p> <p>3、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p> <p>4、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 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投标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p> <p>5、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人回复内容有异议的，经过几次回复仍不清楚的，需在监督下进行免提电话进行质疑。</p> <p>6、评标时如因系统异常、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无法正常进行的，由技术人员排查解决，短时间无法解决的，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评标活动，待问题解决后继续评标。</p>
25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共5人，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相关经济、技术类专家4人组成；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价的5% 履约保证金形式：转账、汇兑、网银、保函； 履约保证金在施工合同签订前交到招标人指定账户。如发现中标企业有挂靠、不按期开工（因建设单位原因推

		迟开工日期的除外)、中途退场、违规分包转包等情况,将金额扣除履约保证金。交工验收后,如未发现异常情况,一次性无息退还。
27	质保金	质量保证金金额:中标价的3%;责任缺陷期满后,如未发现异常情况,一次性无息退还。
28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缴纳的形式:现金、转账或保函 中标人应及时足额缴纳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中标价的2%)
2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9.1	类似项目	指工程内容或工程性质类似的项目
29.2	相关服务费	招标代理费依据国家发改委员会(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的收费标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向中标人收取。
29.3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222553762.77元。 其中:施工一标段招标控制价:134742434.5元 施工二标段招标控制价:83586668.98元 监理一标段招标控制价:2639431.7元 监理二标段招标控制价:1585227.58元 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控制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社保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财务状况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踏勘现场

1.9.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照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踏勘现场。

1.9.2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投标预备会

1.10.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照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

1.10.2在投标预备会召开前，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将需要招标人澄清的问题送达招标人。

1.10.3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分包

不允许分包。

1.12偏离

投标文件不允许偏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的非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其处理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招标文件

2.1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公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公示。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公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保证金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施工组织设计

六、项目管理机构表

七、资格审查资料

八、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四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四章“工程量清单”的相应报价及相关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3.6.1款的有关要求。

3.2.3 编制依据：

1)、工程设计图纸及答疑等；

2)、定额及费用计取执行：《公路工程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JTG 3830-2018）、《公路工程预算定额》（JTG/T 3832-2018）、《公路工程机械台班费用定额》（JTG/T 3833-2018）及配套的文件；《河南省交通厅关于发布河南省公路工程项目估算概算预算编制办法补充规定的通知》（豫交文（2019）274号文）；

3)、人工费：根据河南省交通厅文件豫交文（2019）274号文，人工单价调整为108.85元/工日；

4)、材料价格：按《汝州市工程造价信息》2022年第4期执行，汝州价格信息没有材料按《郑州市建设工程材料基准价格信息》2022年第二季度调整，不足部分参考市场价，材料价格均以不含增值税的“裸价”计价；

5)、税金按9%考虑。

6)、竣工文件费率按0.2%考虑；

7)、施工环保费费率按0.5%考虑；

3.2.4 投标人应认真填写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本合同各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

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的工程子目，招标人将不予支付，并认为该子目的价款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其他子目的单价或总额价中。投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多报的工程子目及其报价招标人将不予接受，仍按招标文件给出的工程量清单核准其报价。

3.2.5 由于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报价与提交的电子版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不一致，造成评标过程中的差错责任招标人不承担。

3.2.6 投标报价中出现单价与合价明显不一致的恶意不平衡报价行为，经评标委员会认定

后，招标人有权视为废标。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4.5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3.4.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足额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费用并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凭合同协议书予以退还。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6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www.rzggzy.com/>) 下载“投标文件制作系统”，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3.6.2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投标人）。

3.6.3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3.6.4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提交

4.1.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只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不用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4.1.2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4.1.3加密电子投标文件(.file格式)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rzggzy.com:8070/ggzy/>）。

具体操作方法详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rzggzy.com/djzgc/14171.jhtml>

4.1.4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等其他相关人员准时参加。

5.2 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

（1）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首先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首次解密，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再由中介服务机构使用 CA 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2）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联系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①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②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③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

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3) 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5.2 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

(1) 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首先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首次解密，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再由中介服务机构使用 CA 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2) 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评标委员会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推荐顺序。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

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招标人将对评审结果进行公示，公示媒体为发布招标公告的同一媒体，公示期为 1 个工作日。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并按投标保证金双倍的金额补偿投标人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3 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仍出现本章第 8.1 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行政监督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下列行为均属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1)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投标情况告知其它投标人，或者协助投标人撤换投标文件，更改报价；
- (2) 招标人向投标人泄露标底；
- (3) 招标人与投标人商定，投标时压低或抬高标价，中标后再给投标人或招标人额外补偿；
- (4) 招标人预先内定中标人；
- (5) 其它串通投标行为。

9.2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2.1下列行为均属以他人名义投标：

- (1) 投标人挂靠其它施工单位；
- (2) 投标人从其它施工单位通过转让或租借的方式获取资格或资质证书；
- (3) 由其它单位及法定代表人在自己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签字的行为。

9.2.2下列行为，视为允许他人以本单位名义承揽工程：

- (1)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不是投标人本单位人员；
- (2) 投标人拟在施工现场设项目管理机构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财务负责人、质量管理人员、安全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

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聘任合同必须由投标人单位与之签订；
- (2) 投标人单位为其办理社会保险关系，或具有其它有效证明其为本单位人员身份的文件。

9.2.3下列行为均属投标人串通投标报价：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2.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9.2.5.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7)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9.3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财办【2020】33号）的精神，中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详见附件《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10.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上一致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文件的签字盖章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人员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投标报价	符合第三章2.2.2要求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施工组织设计： <u>35</u> 分 投 标 报 价： <u>50</u> 分 综合部分： <u>15</u>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1、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报价 2、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有效投标人： (1)通过形式评审和响应性评审；	

		<p>(2) 投标报价不超过招标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p> <p>评标基准价的计算：</p> <p>所有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基准价（如果有效投标人等于或少于5家时，所有有效投标人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基准价）。</p> <p>本标段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为：建筑业</p> <p>注：1) 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给予小微企业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p> <p>2) 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提供的人员、营业收入、资产等数据资料，后附中小企业声明函。</p> <p>3) 没有提供的投标人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p> <p>4) 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采购人不予接受，做无效标处理。</p> <p>所投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投标报价=所投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投标报价×（1-3%）</p> <p>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产品、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投标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 ×（投标人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1)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0-35分）	1.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0-2分。
	2.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方案与措施先进3-5分；基本可行1-3分；其他情况0-1分。

		3.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能保障工程质量要求3-5分；基本保障1-3分；其他情况0-1分。
		4.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能保障工程安全生产3-5分；基本保障1-3分；其他情况0-1分。
		5.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	完整、到位得3-5分；基本到位1-3分；其他情况0-1分。
		6.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措施可行3-5分；基本可行2-3分；其他情况0-1分。
		7.资源配备计划	满足施工需求3-4分；基本满足2-3分；其他情况0-1分。
		8.试验、检测仪器设备	能满足施工需要2-4分；其他情况0-2分。
2.2.4 (2)	商务部分 评分标准 (50分)	投标报价 (50分)	1、投标报价（基准分45分，满分50分） 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基本分45分，每比评标基准价高1%在45分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高出招标控制价的按废标处理）；每比评标基准价低1%在45分基础上加1分，最高加5分，满分后每再比评标基准价低1%，在满分基础上扣2分，扣完为止，不足1%时按比例折扣。
2.2.4 (3)	综合部分（15分）	1.企业业绩 (0-4)	提供2020年1月1日以来具有以上类似项目业绩得2分，最多得4分。 注：中标公示网页截图、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为准，标书内需附有类似工程业绩扫描件，未附扫描件者不得分。
		服务承诺 (0-6分)	针对招标工程的特点和要求，结合自身的条件和潜力，为发包人排忧解难，有利于提高工程质量，加快工程进度和交工后回访、保修方面等方面的承诺。评标委员会在0-6分之间酌情打分。

		履职尽责承诺 (0-5分)	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 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 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的 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 商履约保证。评标委员会在0-5分之间 酌情打分 具有可行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 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 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 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 包商履约保证。评标委员会在0-2分 之间酌情打分。
--	--	------------------	--

二、评标标准和办法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最终得分为各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合计的算术平均值)。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该不同意见。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并视为其未履行评委职责，由采购人上报主管部门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否决时应严格按照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件审慎研判，并经全体成员同意。并须将否决投标的理由和符合的条款详细写入评标报告中，以作为质疑和

投诉答复等后续工作的依据。

3.5 定标方式

3.5.1 本次不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按本评标办法评审后推荐有排序的一到三名中标候选人，若在评审过程中对部分投标文件否决后，致使实质上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人要求的投标人少于三个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实际数量进行推荐，只要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报价合理或具有竞争力。

3.5.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等的有关规定，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具体内容双方另行协商)

合同协议书

_____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 为实施_____ 项目, 已接受_____ (承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承包人”) 对该项目_____ 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本合同共_____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 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 (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 中标通知书;

(3) 补遗书;

(4)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5)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6) 公路行业标准专用合同条款;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规范;

(9) 图纸;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和目标承诺书;

(12) 根据承诺提供的详细人员、设备清单;

(13) 施工组织设计安排;

(14) 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书;

(15) 其他合同文件。

3.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 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4.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5.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6. 工程质量符合 _____ 合格 _____ 标准。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最终结算以实际发生的工程量结算。开工预付款金额为合同金额的____%，工程进度款按计量支付，工程项目总付款金额支付至合同金额的____%，剩余金额在项目结算审计后，按结算审计后金额扣除质保金，一次性支付，质保金为____%，质保期为两年。

9.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储存，依据人社部发【2021】65号，关于印发《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规定》的通知执行。

10.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____日历天，从监理签发“开工令”五日内及时开工，每推迟一天，按照投标人承诺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10000元。

11.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及保修期终止分别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及保修期终止证书后失效。

12.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_4_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_2_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3.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 承包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_____

其委托代理人：_____ 其委托代理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廉 政 合 同

根据交通部《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建设工程的项目法人汝州市农村公路管理所（以下简称“甲方”）与施工单位_____（以下简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1.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部的有关规定。
- (2) 严格执行_____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3)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 (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 (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 甲方的义务

- (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 (2)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3)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 (4) 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 (5)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 (6) 甲方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3. 乙方的义务

(1)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 违约责任

(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交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交通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

5.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执行。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纪检监察机关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国家验收后止。

7. 本合同作为_____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8.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送交甲乙双方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

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_____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一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二、乙方职责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交通部颁发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和《公路筑养路机械操作规程》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安全生产费用按照交通部有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四、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副本八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国家验收后失效。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

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

汝州市农村公路扬尘治理目标责任书

根据省公路局召开的《全省普通公路防汛防尘工作会议的紧急通知》会议要求，结合我单位实际，现就进一步加强农村公路建设施工场地扬尘治理有关目标责任如下：

一、治理目标

为强化扬尘污染防治，提高空气环境质量，所有在建施工现场，按照《汝州市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暂行办法》、《汝州市交通运输局2016年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决战决胜实施方案》（汝交字〔2016〕115号文件）要求，农村道路施工工地开工前必须做到“六个到位”，即审批到位、报备到位、治理方案到位、配套设施到位、监控到位、人员到位。

二、治理标准

1、施工过程中必须做到“六个百分之百”，即工地周边100%围挡、物料堆放100%覆盖、出入车辆100%冲洗、施工现场地面100%硬化、拆迁工地100%湿法作业、渣土车辆100%密闭运输。

2、建立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责任制，各施工企业要指定专人负责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工作，并针对不同施工阶段制定具体防治措施，确保施工场所周边环境的清洁。

3、在施工现场四周设置连续、封闭的硬质围挡，在建工程外立面采用密目式安全网全封闭围护，对施工现场实行封闭管理。围挡高度1.8m，做到坚固、平稳、整洁、美观。

4、对施工现场主要通道、进出道路及材料加工区地面进行硬化处理，裸露的场地和集中堆放的土方应采取覆盖、固化等防尘措施。

5、施工现场物料、工具要按品种、规格分类堆放整齐，做到“五成一入”（成方、成垛、成堆、成捆、成排、散装材料入池），并悬挂名称、品种、规格、主要责任人等标志牌，易产生扬尘的要蓬盖。

6、开挖、回填等土方作业时，要辅以洒水压尘等措施，遇到风速四级以上天气或当地气象部门发布空气质量预警时，必须停止土方施工和其他易产生扬尘作业，并在作业处覆盖防尘网有效降尘措施。

7、使用易产生扬尘的材料，应委托具有资格的运输单位进行渣土、垃圾、混凝土、预拌砂浆等物料运输，采用防尘布苫盖等防尘措施。

8、施工现场设专人负责洒水降尘，遇到大风天气时，应增加洒水降尘次数，及时回填开挖路面，确保无浮土扬尘。

9、全面清洗县、乡级公路积土积尘，污染严重路段要采取高压冲洗等方式，彻底清理路面污染。加强道路两侧排水系统及沿线辅道涵洞修缮管理，防止淤积造成路面污染。在施工现场出入口处设置车辆冲洗装置，对运输车辆底盘和车轮冲洗干净后，方可驶离施工现场。

10、工程竣工后，施工现场的临设、围挡、垃圾等必须及时清理完毕，清理时必须采取有效的降尘措施

三、职责

1、各施工企业是施工工地扬尘治理的第一责任单位，在基础开挖前要，制定本项目扬尘治理方案，经企业技术负责人、项目总监理批准后实施，项目部要指定专职人员，严格按照以上要求及国家和省市有关标准规范执行。

3、监理单位要将扬尘治理纳入工程监理规划，编制相应的监理细则，并将扬尘治理工作纳入日常监理范畴，监督施工单位严格落实各项扬尘防治措施，对达不到标准要求的行为坚决制止，不服从管理的，及时向业主报告。

4、签订扬尘防治责任书，将扬尘治理费用纳入承包合同，对落实较好的及时计量拨付，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

5、农村所施工管理组将对各施工工地扬尘治理进行检查，对所有未达到“六个到位”的施工工地，一律不得开工；所有未达到“六个百分之百”的施工工地，一律停工整改；施工单位完成整改，通过监管部门核查并出具书面意见后，方可开工或复工。

目标管理单位： _____

目标代表人： _____

目标责任单位：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目标责任人： _____

年 月 日

保障农民工以工代赈工资支付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汝州市交通运输局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以工代赈工资支付保障暂行办法》的有关通知精神要求，为确保付出劳动的农民工按时足额获得工资报酬，保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根治拖欠农民工以工代赈工资现象，本公司对农民工以工代赈工资支付作如下郑重承诺：

1、首先，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明确劳动合同期限、工作内容、工资支付标准、工资支付方式及违约责任等。优先保障支付农民工以工代赈工资，不能以建设单位是否拨付工程款为由拒付农民工以工代赈工资。本公司直接雇佣农民工的，要与农民工签订劳务合同，如果进行劳务分包，分包公司必须有劳务资质，并且督促劳务公司与农民工签订劳务合同并到建设单位备案。

2、实行农民工实名制管理，给每个农民工建立个人支付账户，按合同约定支付农民工以工代赈工资。将农民工以工代赈工资由本公司或劳务公司直接支付给农民工，不得将农民工以工代赈工资支付给没有法人资格的个体“包工头”。如出现支付给个体“包工头”或其它原因造成无法支付农民工以工代赈工资的情况，由本公司负责支付。

3、按照“总包负总责”的原则，履行合同约定及时与农民工以工代赈结算工资。如果发生违反规定拖欠和克扣农民工以工代赈工资行为，或因劳资纠纷造成农民工上访引发群体性突发事件的，第一时间到场解决。若确认实属拖欠农民工以工代赈工资的，不论何种原因将由我公司先行垫付。同时本公司愿意无条件接受汝州市农村公路管理所依照有关规定作出的任何处罚决定。

4、我公司承诺不因任何原因以拖欠农民工以工代赈工资为由，唆使或促成农民工罢工、上访和恶意讨薪事件的发生。如有发生，所产生的一切不良后果由我公司承担。

特此承诺！

承包单位(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人：_____

承诺日期：_____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一、编制依据

1)、工程设计图纸及答疑等;

2)、定额及费用计取执行:《公路工程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JTJG 3830-2018)、《公路工程预算定额》(JTJG/T 3832-2018)、《公路工程机械台班费用定额》(JTJG/T 3833-2018)及配套的文件;《河南省交通厅关于发布河南省公路工程项目估算概算预算编制办法补充规定的通知》(豫交文(2019)274号文);

3)、人工费:根据河南省交通厅文件豫交文(2019)274号文,人工单价调整为108.85元/工日;

4)、材料价格:按《汝州市工程造价信息》2022年第4期执行,汝州价格信息没有材料按《郑州市建设工程材料基准价格信息》2022年第二季度调整,不足部分参考市场价,材料价格均以不含增值税的“裸价”计价;

5)、税金按9%考虑。

6)、竣工文件费率按0.2%考虑;

7)、施工环保费费率按0.5%考虑;

二、工程量清单(见附件)

第六章 图纸

(另附)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技术标准与规范

本工程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现行的标准、规范、办法。

工作中使用或参考上述标准、规范以外的技术标准、规范时，应征得发包人或发包人的指定代表人的同意。

工作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布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则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

二、技术要求

凡与本工程有关的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标准、施工规范以及省市相关部门发布的各项技术标准验收标准以及相关规范等，均适用于本工程。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标段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六、项目管理机构表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_____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____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的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_,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本投标文件。

3、随同本投标函递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4、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及标段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投标质量					
投标工期					
项目经理		级别		注册编号	
投标有效期					
备注：					

投 标 人： 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投标保证金

（附交易中心系统生成的回执单二维码图片、转账凭证（或电子保函）及基本开户行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施工组织设计

1、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二) 承诺书

_____ (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 (项目名称及标段) (以下简称“本工程”) 的项目经理_____ (项目经理姓名及建造师注册证书编号) 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附件：

承诺书

_____（采购人）：

我方保证在以往实施的项目中没有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情况，且在本项目中也不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现象；我方保证报名及投标期间提供的所有资料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因就提供虚假资料被直接视为报名无效或随时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不良和法律后果。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二) 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八、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资料)

招标投标活动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____（项目名称）招投标活动中，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承诺人（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投标诚信承诺

致：_____（采购人）

本着认真、诚信、严谨的态度，我公司决定参加贵单位关于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的投标。我公司承诺如下：

一、在投标过程中，我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省、市规定，遵循招标文件的要求。

二、在报名及投标过程中，我公司保证按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备审资料合法、真实、有效。

三、报名通过后，我公司将认真组织参与本次招标活动。除不可抗力或法定情形外，保证不放弃本次投标，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开标会议。如若放弃投标，我公司愿意以投标保证金弥补招标活动损失，并接受相关部门处罚。

四、在投标过程中，我公司保证公平竞争，不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代理机构、评标专家等就本项目串通投标。

五、我公司如被确定为中标候选人，保证不出现违法放弃中标行为，违法放弃中标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1、除不可抗力因素和采购人的责任等免责条件外，中标候选人拒绝按规定接受中标的；

2、除不可抗力因素和采购人的责任等免责条件外，中标人拒绝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的；

3、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违法放弃中标行为。

六、我公司如有第五条所述行为，愿意接受被认定为违法放弃中标，并接受以下处罚：违法放弃中标的，处以没收投标保证金，交纳其投标报价与依序递补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差额作为对招标活动损失的补偿，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六十条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取消2至5年参加必须招标项目的投标资格。

七、我公司愿意配合相关部门关于本项目的调查，如有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

八、如果我公司对招标工作有询问、质疑、投诉，保证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进行，决不恶意投诉。

以上承诺为我公司真实意愿。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施工招标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整促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 期：

附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该声明函是有针对性的，属于中小微企业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但保留该声明函的格式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并按要求盖章签字。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施工招标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说明：该声明函是有针对性的，属于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内容，但保留该声明函的格式在投标文件中并按要求盖章。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投标人在响应文件末页，务必准确完善集中单列的文字表述版内容：

1、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投标人地址：

工期：

项目负责人姓名、身份证号、职称级别及职称证书号：

项目组成人员：

单位联系人、联系人手机号：

2、业绩有关材料内容描述：

业绩1：

业绩项目名称：

业绩项目负责人：

业绩中标公示查询媒体：

业绩合同金额：

业绩合同签订日期：

业绩项目验收日期：

业绩2：

.....